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MC 中集**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CIMC ENRIC**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9)

**聯合公告**  
**關於中集安瑞環科A股發行申請獲**  
**深圳證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及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中集安瑞科」)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中集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及2021年5月21日之公告，以及中集安瑞科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2021年4月23日、2021年5月3日及2021年5月2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中集安瑞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集安瑞環科」)A股發行及相關事項。

中集安瑞科控股子公司中集安瑞環科已就其A股發行向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包括《中集安瑞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在創業板上市招股說明書(申報稿)》(「A股招股書」)在內的申請材料，並於2021年12月30日收到深圳證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A股招股書已刊載於深交所創業板發行上市審核信息公開網站(<http://listing.szse.cn/disclosure/ipo/index.html>)。

鑒於中集安瑞環科A股發行仍須獲得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後方可作實，其可能實行亦可能不實行，故中集及中集安瑞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中集或中集安瑞科證券時務必審慎行事。中集及中集安瑞科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任何A股發行相關的重大更新和進展適時作進一步公告。本聯合公告的發佈僅為提供資訊，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集及中集安瑞科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聯席公司秘書

承董事會命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張紹輝  
公司秘書

香港，2021年12月31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中集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胡賢甫先生(副董事長)、孔國梁先生、鄧偉棟先生及明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家樂先生、潘正啟先生及呂馮美儀女士。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中集安瑞科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高翔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楊曉虎先生(總經理)；非執行董事于玉群先生、王宇先生及曾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玉瑜女士、徐奇鵬先生、張學謙先生及王才永先生。